附件1

第十六届安徽省百所高校百万大学生

科普创意创新大赛复赛评审细则

一、设立复赛评审专家组

设立实体科普作品、数字科普作品和科普展演3个评审专家组。每组由4位专家组成，其中组长和副组长各1人（由大赛办定向邀请），组员2人由大赛办公室在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根据各类参赛作品数量，大赛办可增加专家组成员。

评审专家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应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客观理性评分，并签署《大赛评委承诺书》。

二、评分办法

（一）复赛评分办法

复赛评审专家组实行实名制分组评审制度，各评审专家小组独立承担本组参赛作品的评分与遴选职责。

参赛作品最终得分按复赛评审专家组专家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如遇同分作品，由复赛评审专家组出具书面排序意见。

复赛评审专家组依据得分从高到低遴选出218件优秀科普作品奖拟获奖作品（实体科普作品72件、数字科普作品109件、科普展演37件）和8件候选作品（实体科普作品2件、数字科普作品4件、科普展演2件），并择优遴选7件实体科普作品、9件数字科普作品、4件科普展演共20件作品参加决赛现场答辩。大赛办公室可根据实际的复赛各类参赛作品数，适当调整拟获奖和候选作品数量的比例。

复赛启动会由评审专家组组长协同组员依据本组参赛作品数量，统筹制定各参赛作品子类别拟获奖名额的分配方案，明确各子类别具体遴选比例、数量指标及对应评选分值区间，经专家小组集体审议后组织实施。

复赛评审工作采取两轮遴选制：

1.初评筛选阶段：全体评审专家依据各组的拟获奖分配方案独立完成参赛作品有效评分，形成优秀科普作品奖拟获奖作品名单。

2.综合评议阶段：各专家组组长召开本组专项评审会议，对优秀科普作品奖拟获奖参赛作品进行综合评议，依据拟获奖作品最终得分从高到低确定排序，同步完成候选作品提名。评审过程须完整记录专家有效评分的平均分值、书面评语等评审要素，最终形成附有排序位次及推荐意见的《优秀科普作品奖复赛拟获奖作品名单》。

复赛总结会由各专家组组长出席汇报，现场展示入围优秀科普作品奖决赛现场答辩拟获奖作品的核心内容，参与集体审议并签署《优秀科普作品奖决赛现场答辩入围作品名单确认书》（包含每组复赛一等奖拟获奖作品及二等奖总得分最高的2件拟获奖作品），提交本组专家共同签字署名的《复赛评审工作报告》。

（二）评分标准

优秀科普作品奖根据参赛作品科学性、普及性、原创性、专业性和公正性进行评分，细则如下。

1.科学性（20分）：参赛作品表达的科学原理正确，对科学知识、思想、方法、精神或文化的表达层次清楚、符合逻辑；

2.普及性（20分）：易推广普及，通俗易懂，互动性、趣味性强，具有较强吸引力等；

3.原创性（20分）：参赛作品须为原创，其他赛事获奖作品不得申报，同一件作品不得反复申报；

4.专业性（20分）：要紧密结合参赛者的学科专业特长，安全可靠，表现形式和外观造型新颖，鼓励科技资源向科普资源转化；

5.公正性（20分）。符合科学道德和科研诚信规范，相关科研资源获取合规。参赛作品（含配音）中不得出现参赛者和所在高等学校等相关信息。

复赛推荐的参赛作品科学性、普及性、原创性、专业性、公正性得分均不低于15分。

三、其他

1.在复赛公示期间，社会公众对参赛作品原创性等提出异议的，由复赛评审专家组评定。

2.复赛接受省纪委监委驻省科技厅纪检监察组和省科协机关纪委监督。